是否同意公开：是

 办理结果：A

 提案字〔2019〕4号

**对政协唐山市十二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123182号提案的答复**

胡艳玲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中小学生营养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会同市教育局答复如下：

2016年7月1日，河北省出台了《河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管理条例》，学生小饭桌属于小餐饮的管理范畴。《条例》第二十四条、二十五条明确规定了开办小餐饮应当符合的条件和审批流程。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于2018年10月1日发布了《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对餐饮服务单位应具备的条件、设施、设备和加工制作的场所、环境标准等做了更加具体的要求。唐山市市场监管局按照“四个最严”要求，在学生小餐桌食品安全监管方面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严格落实持证经营

依照《河北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小摊点管理条例》，结合学

生“小饭桌”的特点，对学生小饭桌实施登记证管理，将所有学生“小饭桌”纳入监管范围，并依照小餐饮标准要求抓好日常监管工作，做到证照齐全，亮证经营。

二、严格落实食品安全相关制度

根据唐山市政府制定的《学生“小饭桌”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办法》规定，学生“小饭桌”食品安全管理必须做到“五执行”“六严禁”。即严格执行学生分餐制，严格执行留样制度，严格执行从业人员健康体检制度，严格执行从业人员定期培训制度，严格执行索证索票和台账登记制度；严禁加工制作凉拌菜，严禁加工豆角（四季豆）、发芽土豆等高风险食品，严禁使用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加工制作食品，严禁在食品加工场所存放灭鼠、灭蝇、灭蟑等有毒有害物质，严禁使用隔餐的剩余食品，严禁使用未消毒的餐饮具。

三、严格落实监督检查责任

每年安排各县（市、区）市场监管局对学生小饭桌开展督导检查，重点检查小饭桌开办者是否取得营业执照和小餐饮登记证、是否落实食品原料采购索证索票制度、食品的存储是否生熟分开、是否对餐饮具清洗消毒、环境卫生是否清洁、是否进行食品留样、从业人员健康情况以及个人卫生情况。特别检查厨房有无过期、霉变和腐败的食品及食品原料，有无使用地沟油，有无使用无检验检疫证明的猪肉和农药残留超标的蔬菜，有无使用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行为等。

四、严格落实属地管理原则

严格落实属地管理原则，将学生“小饭桌”监督管理工作列入对当地政府、各相关部门食品安全工作的考核内容。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负责对学生“小饭桌”食品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督促学校加强学生校外治安、消防、食品、卫生、交通等方面安全防范教育，并引导学生家长选择到有证的学生“小饭桌”就餐，配合相关部门做好日常监督检查；卫生行政部门负责对学生“小饭桌”公共卫生和疾病防控进行指导和监督检查；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学生“小饭桌”的治安、消防和环保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近年来，随着学生放学后无人看管问题逐渐被社会关注，教育部、省教育厅对课后服务工作相继提出了明确指导意见。我市于2018年秋季学期起在市中心路南、路北、高新三个区的城市公办小学探索实施了“弹性离校”课后服务制度，今年秋季开学在全市推广。同时，部分中小学为解决学生中午放学后无人照顾等问题，通过设立小饭桌等形式开展课后服务工作，切实解决了家长的后顾之忧。目前，市县教育部门和所属学校共同努力，充分利用学校现有资源，有条件的学校尽可能地提供校内午餐午托服务。但是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结合教育实际，我市大多数城市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均为非寄宿制学校，未设计建设学生宿舍，受场地、师资等方面条件限制，特别是城市学校生源日益增加，大部分学校教学及辅助用房已全部为教育教学所使用，没有充足的空间满足学生在校午休的床位需求。下一步教育部门将努力创造条件，借鉴外地成功经验，对于条件成熟的学校，将积极引导和指导学校开办校内午餐午托，鼓励有条件的学校对午餐午托服务采取“能办尽办”的方法，最大限度地拓展和利用校内资源，增加校内保障午餐午托学生数量。同时，积极呼吁，争取上级有关部门的政策支持，加强部门间协同合作，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探索创新课后服务工作模式，整合学校、家庭、社会多种资源，建立多方参与、规范有序的学生午餐午托管理制度和机制，充分发挥多元主体参与作用，着力构建以校内午餐午休为主、校外午餐午休为辅的管理方式，切实提升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午餐午托服务的供给能力和保障水平。

　　　　　　　　　　　　　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9年10月9日